

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第 2 次正式教師甄選試場公告

115.07.03

【地理科】

A001 ～ A033 地理第 1 試場（勤學樓 2 樓 304 班）

【公民科】

B001～B020 公民第 1 試場（勤學樓 2 樓 305 班）

B021～B040 公民第 2 試場（勤學樓 2 樓 213 班）

1. 基於校園安全考量，於 08:10 開放考生進入校園
2. 請應考人依簡章規定時間，至本校參加筆試；試場配置圖請參閱附件。
3. 請考生自行進入教甄報名系統查詢准考证號碼或影印准考证，以利考試當天入座。
3. 應試時請攜帶准考证或有照片之身分證件。
4. 遲到 15 分鐘以上不准進場。

